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因本公告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Virtual Mind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天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0)

有關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
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代價股份
收購信橋資本集團有限公司 10% 股權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二零二五年八月四日、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二零二五年九月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信橋資本集團有限公司 10% 股權，其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以及延遲寄發該通函。除另有訂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載列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述，該通函載有（其中包括）(i)該協議及收購事項的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的建議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的建議函件；(iv)目標公司的估值報告；(v)根據上市規則需要提供的其他資料；(vi)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將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載入該通函的資料，本公司預期該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天機控股有限公司
李陽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梅唯一先生、李陽先生、田一好女士及王瑋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鄭鎔炘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澍培先生、韓銘生先生及楊禮華女士。